

第十八届发审委2021年第134次会议审核结果公告

2021-12-09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第十八届发行审核委员会2021年第134次发审委会议于2021年12月9日召开，现将会议审核情况公告如下：

一、审核结果

安徽万朗磁塑股份有限公司（首发）获通过。

二、发审委会议提出询问的主要问题

1、报告期内，发行人收入及应收账款余额逐年增加，受托加工业务收入金额及毛利率逐年上涨，且前十大供应商存在发行人前员工控制的企业。请发行人代表：（1）结合前五大客户披露的年报相关信息，说明冰箱门封收入年复合增长与主机增长的匹配性；（2）结合下游冰箱主机厂的实时生产系统（JIT系统）的采购政策及主要客户披露的半年报冰箱销售金额，说明2021年第一季度销售额大幅增长的原因及合理性；（3）说明受托业务收入及毛利率逐年增长的原因以及受托业务又委托第三方加工的原因及合理性；（4）说明委外加工受托方存在前员工控制企业的具体情况及其商业合理性，是否存在利益输送的情形；（5）说明境外子公司主要客户的获取方式、不同客户间价格差异及合理性。请保荐代表人说明核查依据、过程，并发表明确核查意见。

2、报告期内，发行人经营性现金流与净利润差异较大。请发行人代表：（1）说明报告期内应收票据背书、贴现比例变化的原因，是否存在没有商业实质的票据交易；（2）说明公司票据池及其运作情况，是否曾出现违约，是否符合法律法规；（3）说明应付账款和应付票据余额增加的原因及合理性，与应收账款及应收账款融资增加的关联关系；（4）结合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情况，说明发行人现金流与营业收入及净利润差异趋势是否一致；能否持续获取足够现金支持业务的持续发展，能否应对下游客户调整信用政策及支付方式的不利影响。请保荐代表人说明核查依据、过程，并发表明确核查意见。

3、发行人存在报告期内租赁瑕疵房产的情形。请发行人代表说明：（1）租赁该等瑕疵房产的原因及合理性，租赁该等瑕疵房产是否属于发行人主要生产经用房，是否对生产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2）相关租赁关系的合法性、稳定性，可能面临的法律风险，是否存在潜在的被行政处罚风险和民事纠纷；生产经营房屋不能续租的风险是否充分披露；（3）发行人的应对措施及其有效性；（4）发行人生产经营是否合规，发行人内控制度是否健全并有效执行。请保荐代表人说明核查依据、过程，并发表明确核查意见。

发行监管部

2021年12月9日